

泉教计〔2016〕8号

## 泉州市教育局关于成立 国有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市直各学校，各直属单位：

为确保资产清查工作顺利开展和按时保质完成工作任务，根据《泉州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6年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的通知》（泉财行〔2016〕136号）的部署和要求，经研究决定，成立市直教育系统资产清查工作领导小组。具体名单如下：

组 长：郑文伟 市教育局局长

副组长：谢细财 市教育局副局长

成 员：林进全 市教育局办公室主任

王惠生 市教育纪工委副书记

庄辉竑 市教育局人事科副科长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主任由谢细财兼任，成员由刘联

北、黄小菁、庄辉竑、张进初、甘惠民、林远聪等组成。

领导小组的主要职责是，根据资产清查目标和工作部署，组织、指导、督察资产清查工作，研究决定资产清查工作中 的特殊问题。

领导小组办公室承担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，具体负责固 定资产清查工作的实施和协调，督促清查工作的落实。

泉州市教育局

2016年3月28日

---

抄送：市财政局。

---

泉州市教育局办公室

---

2016年3月30日印发